

关于广州市越秀区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6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6 年 4 月 13 日在广州市越秀区第十七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广州市越秀区财政局局长 胥岩

各位代表：

受越秀区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报告越秀区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

一、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十五五”规划谋篇布局之年，也是全运会举办之年。我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和出席第十五届全国运动会开幕式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加快转变聚财、理财、用财思维，发挥好积极财政政策作用，加大力度开源挖潜，坚持习惯过紧日子，提升财政科学管理水平，推进财政体制改革重点任务，以实干实绩奋力开创越秀财政国资发展新局面，区第十七届人大第五

次会议批准的预算和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五十三次、五十四次、五十八次会议批准的预算调整方案执行情况良好。

(一)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按现行财政体制，2025年区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635,869万元，可比增长0.12%，完成年度调整预算计划的100.14%。其中：税收收入456,897万元，占比71.85%，非税收入178,972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1,236,000万元，债务转贷收入20,000万元，调入资金2,700万元，上年结转16,575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76,602万元后，总收入1,987,746万元。

图 1 2025 年越秀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构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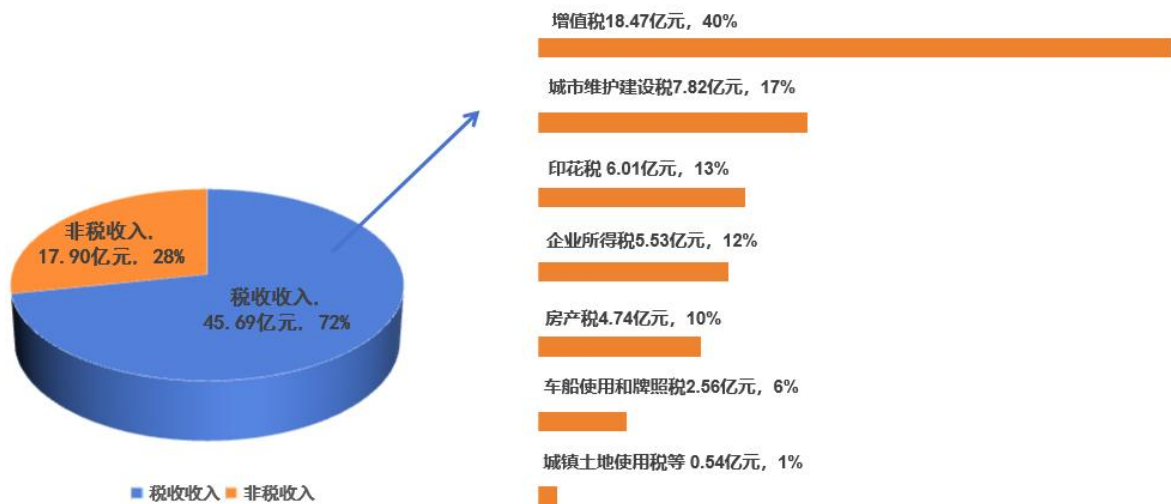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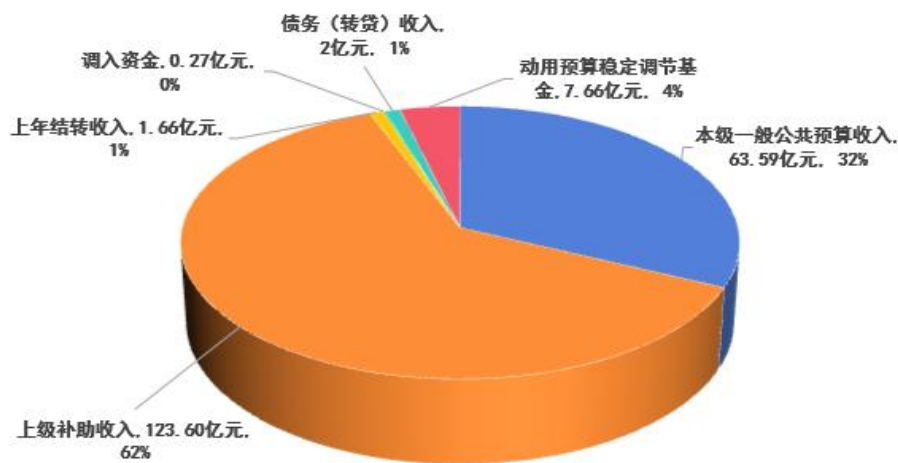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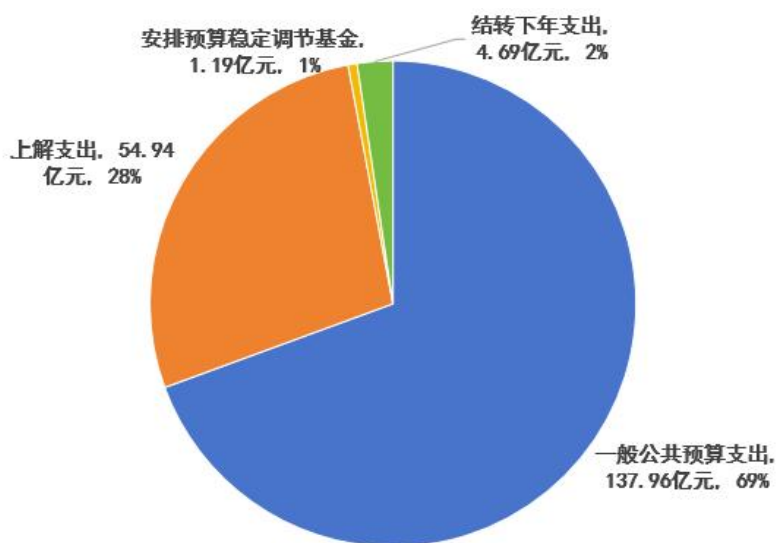


图 2 2025 年越秀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构成情况



2025年区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1,379,619万元，增长2.74%，完成年度调整预算计划的102.75%。加上上解支出549,395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1,880万元后，总支出1,940,894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转46,852万元（上述数字以市财政局决算批复为准）。

图3 2025年越秀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构成情况



主要执行情况如下：

1.紧抓收入端口，本级收入再创新高。2025年，在上年高基数压力下，越秀区财政组建“拼经济、抓收入”工作专班，以“深化财税联动促收”和“非税收入挖潜增收”为两大抓手，推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一季度“开门红”、上半年“双过半”、三季度“稳增长”，全年收入在上年历史最高水平基础上，再创历史新高。

2.推进节支战线，零基预算走深向实。将财政资金精准用于发展关键处和民生急需上，支出规模保持一定强度，用足用好一般债、专项债、超长期特别国债等政策资金，助推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深化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节约办一切事业，集中财力兜牢“三保”底线，民生类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近八成。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5年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收入60,180万元，增长3.95倍，完成年度调整预算计划的100.96%，收入增长主要是入库地块出让收入。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6,044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57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2,882万元，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51,197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30,032万元，上年结转结余12,678万元，债务转贷收入85,000万元后，总收入187,890万元。

2025年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支出136,496万元，增长36.21%，完成年度调整预算计划的109.61%。加上调出资金563万元，上解支出18万元后，总支出137,077万元。收支

相抵年终结转结余 50,813 万元（上述数字以市财政局决算批复为准）。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收入 2,137 万元，增长 17.94%，完成年度预算计划的 98.03%，收入主要来源于国有企业上缴利润收入，收入增长主要是区属国企盘活闲置物业带来收益增加。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722 万元，上年结转 656 万元后，总收入 3,515 万元。

2025 年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支出 853 万元，下降 26.47%，完成年度预算计划的 130.23%，加上调出补充一般公共预算 2,137 万元后，总支出 2,990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转 525 万元（上述数字以市财政局决算批复为准）。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由市统一编制，区没有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

（五）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区财政专户本级收入 7,187 万元，增长 6.70%，完成年度预算计划的 109.89%，收入主要来源于教育类行政事业性收费。加上上年结余 5,104 万元后，总收入 12,291 万元。

2025 年区财政专户本级支出 6,472 万元，增长 5.48%，完成年度预算计划的 98.96%，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5,819 万元。

（六）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5 年，我区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将管好用好新增债

券作为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关键抓手，遵循“资金跟着项目走”原则，抓实抓细政府债务风险防控工作，债务风险总体稳定可控。

1.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截至2025年底，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615,423万元，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615,423万元，未超过市下达的限额，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2.新增债券情况。2025年市下达我区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额度105,00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额度20,000万元、专项债券额度85,000万元，主要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公共卫生设施、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基础教育设施、文旅配套基础设施等重大公益性项目支出。2025年上述债券资金已全部支出完毕。

3.还本付息情况。2025年区财政共安排地方政府债券付息支出15,997万元，资金来源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62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8,370万元。我区政府债券均未到期，无还本支出。

（七）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支出成效。

2025年，我区持续实施激活、优化、疏解三大策略，全面提高财政资金、资源投入的精准性、有效性，全力保障城区平稳运行，扎实服务推动高质量发展，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为国际化大都市核心区、老城市新活力引领区建设提供坚实财政保障。

1.坚持人民至上，民生社会事业全面发展。

一是稳固民生保障基石。2025年民生保障领域投入354,715万元，主要用于提升基本公共服务能力水平。实现城镇新增就业21666人，帮助9637名失业人员、3604名困难人员就业。积极拓宽高校毕业生就业渠道，落实“百万英才汇南粤”行动计划，释放岗位超过1.3万个，全年举办高校毕业生专场招聘会34场、提供超2.4万个岗位。全省首批、全市首个试点使用“民政资金监管系统”发放社会救助资金，按时足额发放低保金、特困供养金、残疾人两项补贴等各类社会救助补贴资金1.9亿元。推进长者饭堂及周边环境适老化改造品质提升项目，优化长者用餐体验。2025年度全年用餐量112万人次，同比增长19.77%，光塔街道陶家巷社区长者饭堂等9个长者饭堂获评全市引领性长者饭堂，长者饭堂创新举措荣获全国老年友好型社会建设典型案例。

二是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2025年教育领域投入357,826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和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区创建，高标准推进学前教育优质普惠、义务教育优质均衡、职业教育贯通融合，强化教师队伍建设，打造大思政引领的全面育人新格局。推动教育资源扩容提质，通过支持内部挖潜和新改扩建项目，新增基础教育学位1585个；升级迭代“669”学区化集团化办学格局，推动部分区属教育集团扩增成员校；保障午休和课后托管投入，促进“双减”走深走实。

三是医疗卫生事业持续进步。2025年卫生健康发展领域

投入 214,420 万元，主要用于推动基层医疗服务高质量发展，提升公共卫生和基本医疗服务能力。支持社卫中心就近与省部属、市属高水平医院巩固“三优先”“五共同”经验做法；将经费保障挺在前，全力夯实“两热”防控应急防线，区虫媒传染病疫情防控经验做法在全省推广；推进省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创建工作，加强慢性病防治，深入实施慢肺阻项目；全面落实上级基本公卫政策，推进老年健康和健康监测，持续深化社卫中心“公益一类投入公益二类管理”改革，加强基层医疗能力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激发基层工作人员主观能动性；落实独生子女奖扶政策，落实育儿补贴制度，全力协助构建“普惠托育一体”发展新模式。

2.强化资源统筹，重点领域支出保障有力。

一是城区环境品质持续提升。2025 年城市品质提升领域投入 133,465 万元，主要用于全运会环境保障、历史文化街区提升、城市更新改造等。立足办好全运，构建一轴、一门户、三场馆、多个路径（片区）支撑的城市品质提升格局，推动 33 个城市品质提升项目落地实施。省体育场周边品质提升项目精致街区建设模式获市执委会、市住建局高度认可；新河浦历史文化街区改造提升项目一期核心区改造提升基本完工，二期已开工建设。瑶台城中村改造项目实现越秀区集体土地征收“零的突破”，首开区取得省政府的用地批复，部分用地已完成供地，完成首批两张跨区房票兑付。成功出让全省首宗沉井式地下空间地块（果菜西停车场项目），推

动全市首个连片式“原拆原建”项目“黄桥·小石集”规划获批，现已全面完工并投入使用。深入开展治水攻坚，新建污水管网 18.38 公里、新建及改造雨水管网 6.6 公里，“一江五涌六湖”水环境稳定向好。扎实推进绿美生态建设，新增绿美社区示范点 39 个，新增口袋公园 5 个、城市绿地 6179 平方米、立体绿化 2605 平方米，绿美生态建设和林长制考核排名全市非林区第一名，辖区人居环境持续优化，群众生态获得感与幸福感显著提升。

二是打造安全人居环境。2025 年维护全区安全稳定投入 181,177 万元，主要用于政法应急消防等队伍建设、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防灾减灾三防应急管理、十五运安全保障等工作。加大警情多发区域和重点时段警力投入，110 案件类警情连续 4 年同比下降。打防管控宣多线齐发，实现连续 4 年全区命案、故意伤害、性侵、双抢案件 100% 侦破。强力推进城中村治理专项工作，实施底数摸排专项、平安建设攻坚、智慧治理赋能、治理成果巩固提升四大行动，推动社会治安环境持续向好。

三是支持文体事业繁荣发展。2025 年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事业领域投入 20,986 万元，主要用于打造“广府味·幸福年”广府文化系列活动、“兰缘盛荟·花开越秀”文旅周、海丝文旅周、“020 赫兹”城市音乐营地品牌等文旅品牌，发动北京路—海珠广场、环市东等 6 大商圈开展促消费活动，进一步促进文商旅融合。构建与中心城区地位相适应的区、

街、社区三级公共文化服务网络，满足群众在家门口就能参与文化娱乐活动的需求，促进公共文化建设和出新出彩，区图书馆、区文化馆均被评为国家一级馆，区博物馆被评为国家二级馆。深入挖掘文物建筑的历史文化内涵，探索形成“政府统筹+专题博物馆”“政府托管+企业运营”“政府支持+社会力量”“政企注资+一体运营”等4种活化利用模式，助力文物建筑焕发新活力。立足越秀区深厚的海丝文化底蕴，以街区基础设施优化提升为着力点，全力推进“海上丝绸之路”·印象越秀国家AAAA旅游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3.聚焦发展主线，积极财政政策落地生效。

2025年科技、商业服务业、金融领域投入12,883万元，主要用于促消费扩投资、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打造优质营商环境。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激活消费市场需求活力，联合重点商贸企业、商综合体策划主题活动超300场。全区以旧换新、餐饮消费券拉动消费超50亿元，组织各大品牌企业，深入重点企业、社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共开展以旧换新“四进”活动超60场，发动金融机构推出消费补贴、消费分期等优惠。打造越秀粤港澳大湾区生命健康产业创新区，累计建成16个产业特色园区面积超70万平方米，聚力攻坚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首位产业”，落地全国首个CRO产业地标运营中心，出台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人才专项政策，越秀临床技术成果转化价值园区成为全市四大生物医药价值园区之一。复制环东广场、中博大厦等老旧楼宇“腾笼换鸟”

的范本，按照“控物业、选专业、定产业、招企业”的路径深化创新街区建设，完成升级改造项目 57 个，推动 300 多个优质招商项目落地。

4.发力头号工程，区域协调发展初见成效。

区财政充分发挥财政资金要素保障职能作用，2025 年投入超 24 亿元保障“百千万工程”重点任务开展。其中，新增政府债券 7 亿元全面支持“百千万工程”相关项目，锚定“中心城区”功能定位，聚焦“一老一小”，“历史文化”、城市基础承载能力、公共文体服务供给等领域，精准补短板、强弱项；进一步提升基层治理服务效能，促进区域协调发展，我区两个集体及一名个人被评为省“百千万工程”表现突出的集体（个人）；进一步夯实省内横向帮扶协作和市域内结对互促成果，拨付帮扶协作专项资金 3.6 亿元，支援地区覆盖西藏、新疆、贵州、三峡、湛江、龙岩等地，持续释放协作帮扶效能。

（八）落实区人大决议及财政管理改革情况。

对区第十七届人大及其常委会审查批准的区级 2025 年预算草案、预算调整方案和 2025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所提审议意见，区政府及财政部门高度重视，持续推进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抓紧抓实收入支出“两个端口”、增收节支“两条战线”，践行“聚财、用财、管财、生财”理念，大力推动财政科学管理的越秀实践，不断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治理效能，切实将区人大审议意见要求落到实处。

1.坚持聚财有方，收入谋划取得新突破。

一是财源基础不断夯实。紧抓财税体制改革政策机遇，依托首席服务官和税源培植巩固制度，持续深化财税联动工作机制，稳固重点行业和企业压舱石地位，招引一批重点项目、优质企业落地越秀，积极服务辖区市场主体，深挖潜在税收增长点，涵养税源、充实财源。2025年区域税收（不含海关代征）跃居全市各区第三，区本级税收收入可比增长4.58%，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较上年提升5.1个百分点，收入质量稳步上升。二是非税收入持续发力。努力克服上年一次性收入高基数影响，自年初起全力以赴挖潜促收，组建“拼经济、抓收入”专班，精准调度、聚力攻坚，定期调度重点收入项目组织进展，及时解决堵点难点问题，推动一次性收入尽早入库、常规收入稳中有进，财政收入自三季度末完全消化高基数影响，增速由负转正。三是“三资”盘活效能释放。将国有“三资”盘活工作视为当前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应对“收支大矛盾”的重要举措，印发区推进国有“三资”盘活工作方案并成立工作专班，全面摸排挖潜线索，深入研究增收路径，通过盘活闲置资金、推进资产处置、公有物业移交国企管理及公共场馆园高质量运营等方式，着力提升资产资源效能，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增长64.87%。四是立项争资多点开花。紧紧围绕中央、省、市政策导向，积极抢抓发展机遇，结合越秀实际超前谋划、加强储备、主动对接，全年争取上级竞争性分配资金合计22亿元

（不含债券），同比增长 4.68%，有力保障我区重大项目建设和财政平稳运行。特别是争取到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专项 2025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资金 1.34 亿元，为全市各区唯一；获批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 1.44 亿元，较上年增长 4.5 倍；首次争取到补充财力债券额度 4.5 亿元。

2.坚持用财有节，支出结构实现新优化。

一是贯彻落实零基预算理念。年初采用“ABC”项目分类编审法开展预算编制，对区属各单位全部支出需求重新逐条排序、逐一审核，按实际需要、视财力情况、分轻重缓急进行预算安排；年中连续两次组织单位针对年内无法达到支付条件或已完成工作任务的资金开展调剂，盘活资金超 1 亿元，统筹用于各类民生急需支出及十五运会重点项目保障。

二是坚持习惯过紧日子。强化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责任落实，拧紧党政机关带头过紧日子的制度螺栓，进一步压缩公用经费等行政经费总量，费用标准及使用范围以更严要求管理。

三是兜牢兜实基层“三保”底线。强化“三保”支出预算执行硬性约束，优先保障民生刚性支出，推动资金高效使用，把每一分钱花出最大效益，全年民生支出 106.81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为 77.42%，医疗、教育等重点支出保持增长，推动生育补贴、免费学前教育等各项民生政策落到实处。

四是靠前推进重点项目落地。统筹中央预算内投资、债券资金、政策性金融工具等多种资金来源“拼盘”搭配，推动支出早日见效，持续加强项目推进和债券资

金支出情况的监测，逐个环节跟踪推进，逐级压实责任，层层传导压力，依法合规提高资金支出进度，确保超长期特别国债和专项债券相关资金严格按照时限要求支出，资金使用安全、高效，力争推动一揽子财政增量政策第一时间落地见效。

3.坚持管财有效，科学管理迈上新台阶。

一是推动财务管理共享共治。探索行政事业单位会计集中核算，在提高核算质量、强化监督力度的同时，整合人力资源、降低行政成本。率先落地全省“粤财通”系统首个区级试点，创新推进单位财务管理数智化转型，首批单位均自主完成系统配置，系统上线后财务业务审批实现“零跑动”，审批平均时间由原来的3天缩短至1.5天。二是公共场馆园高质量运营实现突破。探索以园养园运营机制，打造“公园+”多元消费场景，东风公园打造甜蜜经济业态，东山湖公园引进游乐场，均益广场北侧场地联动国企复原均益球场，以项目收益反哺公园运维，为公园长效运营注入持续动能。推进学校体育场馆向社会开放，以自办自管或公开招租为运营模式，丰富公共体育设施供给的同时促进闲置场地充分利用。三是积极探索成本绩效管理。为破解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中“保障基本公卫质量”与“控制财政投入成本”的难题，以14个公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研究对象开展成本绩效分析，研究总结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绩效表现和成本投入的影响规律，引导对于不同运营效率的社卫中心采取不同成本管

控策略，形成以“基本医疗服务为核心驱动，反哺并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整合式发展模式，推动社卫中心实现更高水平的自给自足和良性发展。**四是**扎实有力防控债务风险。构建覆盖“借、用、管、还”全过程的闭环管理体系，每年选取部分重大专项债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重点监测融资收益平衡状况与偿债风险水平，确保债券资金精准投放、高效使用。压实主体责任，对新增隐性债务保持“零容忍”监管态势，牢牢守住风险底线。**五是**纵横穿透提升监管效能。圆满完成政府投资项目穿透式监管系统试点工作，取得全市各区中首个实现项目上线、首个完成所有上线任务以及全省首个完成“双发包人模式”项目上线的“三个第一”阶段性成果，实现穿透式追踪资金实际支付情况，从源头避免欠薪、违法分包、工程建设领域腐败等风险，为高效运用财政资金提高工程建设质量提供有力支撑。

4.坚持生财有道，国企改革展现新成效。

一是推进实施重点项目取得阶段性成效。参与开展“麓桥·小石集”危旧房改造、东沙角公房改造、南洋电器厂、国医坊等区重点项目，其中“麓桥·小石集”危旧房改造项目作为广州市首个老城区连片式危旧房改造试点项目，探索出市中心高密度社区危旧房自主更新路径，为国企助力越秀城市更新提供鲜活样本，获国家住建部、自然资源部等部门调研肯定。**二是**积极拓展国企增长新空间。助力越秀区历史文化名城建设，成立广州越秀名城保护发展有限公司，主要

负责推进区内危旧房修缮改造、文化建筑面貌更新、低效用地利用工作。跨界试水“预付费”领域，与专业科技企业合资合作，聚焦第三方消费存管领域，推广标准化与定制化相结合的存管解决方案。三是持续完善国资监管体制。修订区国资局权责事项清单、日常管理事项清单工作，科学界定国资监管职责边界，深入推进国有资产监管职能转变。按照“一企一策、科学设置”的原则，优化2025年企业经营目标考核指标设置，进一步加强激励和约束机制，2025年区属国有企业上缴利润增长22.28%。

整体来看，2025年我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良好，同时也存在挑战因素。从收入端看，收入增长受限，区本级收入体量较小，土地资源较为稀缺，对上级转移支付依赖程度仍然较高；从支出端看，为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保持一定支出强度，“三保”等民生支出占比高，刚性支出一定程度上挤压发展建设支出，财政收支“紧平衡”形势持续。

二、“十四五”时期越秀财政改革发展情况

“十四五”时期，越秀区财政坚持稳中求进、改革创新，顶住风险挑战，拓展发展空间，以改革办法破解发展难题，财政收支规模持续攀升，综合保障能力迈上新台阶，为满足人民群众美好期盼提供了坚强支撑，为推动中国式现代化越秀实践实现了良好开局。

（一）收入组织能力持续增强。“十四五”时期，我区全力克服政策性减税降费、经济下行及疫情等因素影响，财

政收入保持稳中有进，累计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288.61亿元，年均增长5.52%，其中区级税收收入超过200亿元，为财政收入增长提供核心动力。

（二）支出强度进一步提升。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持续用力、更加给力，支出规模不断扩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从2021年的132.03亿元上升至2025年的137.96亿元，创历史新高，“十四五”时期累计达678亿元，较“十三五”时期增长11.79%。

（三）财政资金民生导向更加鲜明。“十四五”时期，全区民生支出528.34亿元，占比稳定在八成左右，教育、卫生健康、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分别较“十三五”时期增长31.76%、25.15%、9.05%。公共服务总体满意度连续七次位居全省各区（县）第一，新增基础教育学位超2万个，高质量完成公共卫生领域“补短板”项目。

（四）绣花功夫推进老旧城区治理。“十四五”时期，投入资金超96亿元支持中心城区建设。建成碧道绿道93.8公里，口袋公园68个，45条主次干道实现全要素品质化提升，100余个老旧小区完成改造，新改建市政管网210公里，干净整洁平安有序环境评价连续7年位居全市A档。

（五）财政管理改革成效显著。完善政府预算体系，深入推进预算全口径、一体化管理；零基预算改革纵深推进，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落地落细；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债券、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预算内投资等资金来源总量增

加，盘活用好国有“三资”；坚持保基本、重激励，深化基层单位管理改革，财政政策支持单位运营创收；财会和预算绩效监督改革创新双驱动，推进绩效管理创新试点；风险防范化解有力，财政运行总体平稳。

三、2026年预算草案

（一）2026年财政收支形势。

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十五五”期间我区财政工作的总体思路为：紧紧围绕“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以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为动力，以强化财政管理效能为抓手，以防范化解财政风险为底线，统筹发展和安全，优化资源配置，集中财力办大事，持续改善民生福祉，为越秀区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前列、作出示范提供坚实的财政保障。一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始终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财政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进一步增强民生政策措施有效性和可持续性，夯实我区教育、医疗、公共服务等优势资源基础。二是坚持高质量发展导向，聚焦区域经济发展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大力支持科技创新、产业升级、城市更新、区域协调发展等，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三是坚持系统观念和底线思维，统筹发展和安全，既要积极有为、主动作为，又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坚决兜牢基层“三保”底线，有效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等各类财政风险，确保财政运行更安全。

四是坚持改革创新驱动，进一步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力争财税体制机制改革取得突破性进展，努力建成符合我区高质量发展要求的现代地方财税体制，不断激发财政管理的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2026年经济工作在政策取向上，要坚持稳中求进、提质增效，继续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预计2026年，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有望前置发力，“两重”“两新”政策效应持续显现、进一步优化，“十五五”建设全面展开，为经济增长打开新空间，共同支撑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从财政收支看，经济持续回升向好态势为财政收入提供支撑，但体现到财政收入增长还需要一个过程；惠民生、促消费、增后劲需要进一步加大财政支持力度，教育、医疗、社保等重点领域支出需求较为旺盛，保障基层财政平稳运行需更大力度增收节支。综合研判，2026年财政收支矛盾仍然突出，财政“紧平衡”常态化。

（二）预算编制指导思想及主要原则。

1. 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历次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强财政资源统

筹，进一步深化零基预算改革，争取增量、优化存量、用活变量、提升质量，全面提升财政管理水平和治理效能，推动财政运行稳健、保障有力、长期可持续，推进城市运行管理提质增效降本，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更好发挥财政在政府治理中的基础和重要支柱作用，为越秀实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支撑。

2. 预算编制的主要原则。

坚持预算法定原则。增强法治观念，严肃财经纪律，切实强化预算约束力。落实“先定事项再议经费、先有项目后有预算、先有预算再有执行、没有预算不得支出”要求。实施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预算制度，将公开透明贯穿预算管理全过程。

坚持厉行节约原则。坚持从严从简，带头过紧日子，勤俭办一切事业，腾出更多资金用于发展所需、民生所盼。推动资源共享，通过资源集约化管理实现降本增效。严禁搞劳民伤财的“形象工程”“政绩工程”，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

坚持运营理念原则。构建各类规划与财政政策协调联动机制，集中力量落实党和国家重大战略、重大政策、重大工程项目，实现有限公共资源与政策目标有效匹配。积极运用零基预算理念，提高财政资金保障民生的精准性和可持续性。强化中期财政规划约束，实现跨年度预算平衡。统筹发展和安全、当前和长远，有效防范系统性风险。

坚持资源统筹原则。强化增量资金与存量资金、财政拨款收入与非财政拨款收入统筹。加强本级资金、债券资金、上级转移支付等多渠道资金的统筹和配合，多方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竞争性分配资金，利用好专项债券和国债，积极引入社会资本等各类资金参与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运营。

坚持绩效优先原则。将绩效管理融入预算编制全过程，强化绩效目标编制审核，健全绩效评价结果与部门预算资金分配挂钩机制，加强对相关资金跟踪问效，确保财政资金使用提质降本增效。

（三）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636,000万元，可比持平、保持正增长。加上上级补助收入1,282,247万元，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10,000万元，调入资金2,517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1,880万元，上年结转46,852万元后，总收入1,989,496万元。

图 4 2026年越秀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构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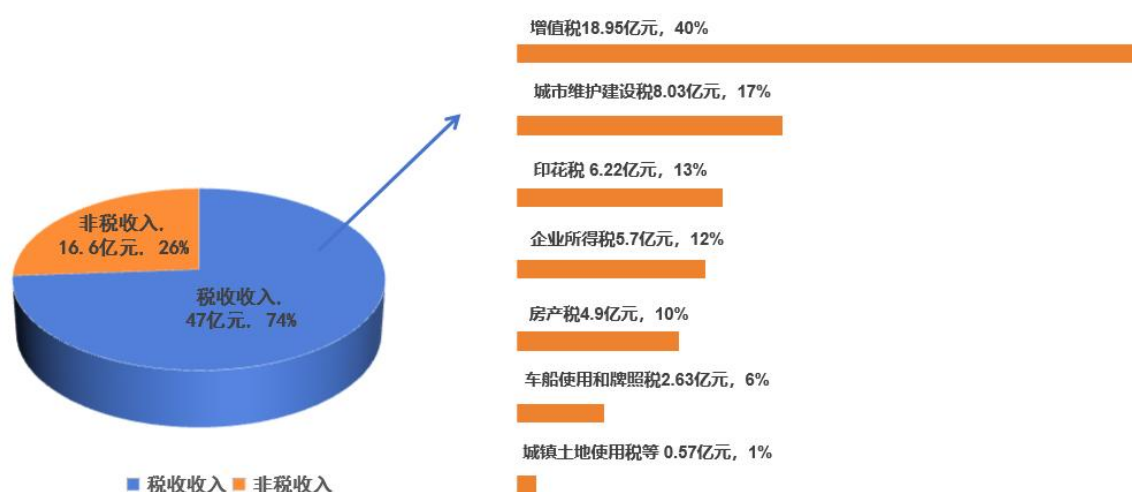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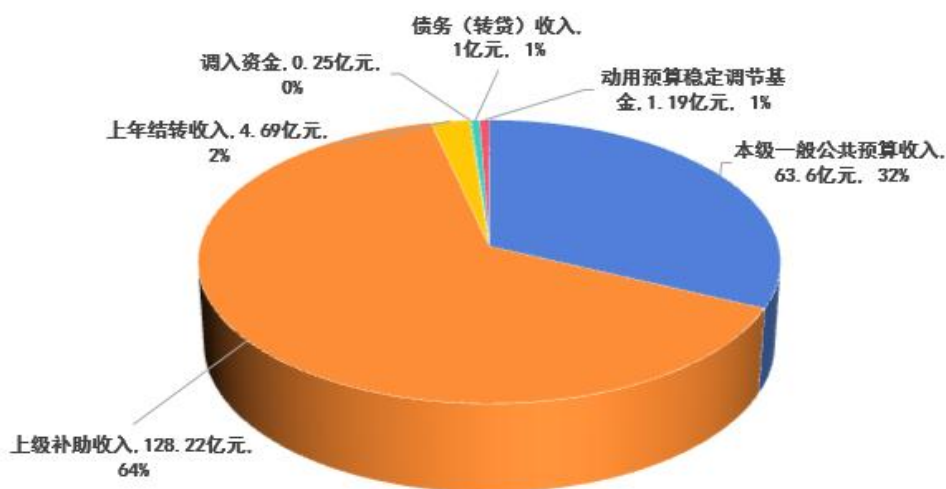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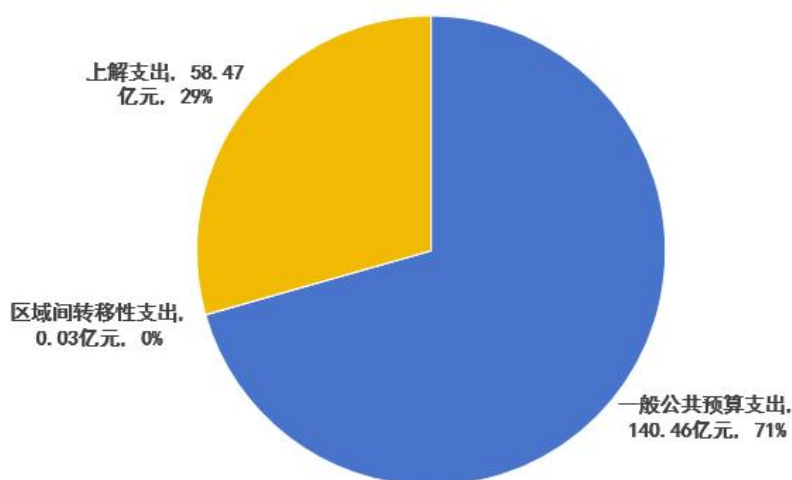


图 5 2026 年越秀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构成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计划 1,404,555 万元，增长 0.61%，加上上解支出 584,691 万元，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250 万元^[1]后，总支出 1,989,496 万元。

图 6 2026 年越秀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构成情况



[1] 主要是土地指标调剂转移性支出，用于购买省内拆旧复垦指标。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收入计划61,980万元，增长2.99%，其中彩票公益金收入2,780万元，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1,200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58,000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7,685万元，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65,00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50,813万元后，总收入185,478万元。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支出计划166,299万元，增长3.54%，加上调出资金217万元，上解支出18万元后，总支出166,534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18,944万元。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收入计划2,300万元，增长7.63%，主要来源于国有企业上缴的利润收入，加上上年结转525万元后，总收入2,825万元。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支出计划525万元，下降19.85%，主要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加上调出补充一般公共预算2,300万元后，总支出2,825万元。

（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由市统一编制，区没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草案。

2026年专户管理资金本级收入计划7,213万元，增长

0.36%，主要是教育类行政事业性收费，加上上年结余 5,819 万元后，总收入 13,032 万元。

2026 年专户管理资金本级支出计划 7,521 万元，增长 15%，主要用于补充教育系统、少年宫办学经费。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5,511 万元。

（八）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1.新增债券情况。市拟下达我区 2026 年提前批新增债券额度 75,0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额度 10,000 万元，专项债券额度 65,000 万元。

2.拟安排债券项目情况。一般债券额度 10,000 万元拟用于广州市越秀区旧城改造项目、东风东路小学本校区及市二幼校舍改扩建工程。专项债券额度 65,000 万元拟用于越秀区公共卫生领域补短板项目、越秀区公共卫生领域补短板项目（二期）、广州市正骨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海上丝绸之路”·印象越秀国家 AAAA 旅游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花果山超高清视频产业特色小镇整体改造提升工程、新河浦历史文化街区改造提升项目、越秀区城市更新改造补短板项目、越秀区城市更新改造补短板项目（二期）、越秀区城市基础设施整体提升工程、广州市越秀区环卫设施提升改造项目、广州市越秀区高中学位（综合）建设及职业教育发展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越秀区学前教育基础设施及周边环境配套提升项目、广州市越秀区社区嵌入式服务综合体项目（一期）、越秀区老旧小区共用用水设施改造项目等项目。

3.还本付息情况。2026 年安排政府付息资金 22,3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付息资金 9,9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付息资金 12,400 万元。我区政府债券均未到期，2026 年无到期需归还的本金。

（九）部门预算专题审议情况。

根据编制部门预算的原则和要求，区属预算部门全部依据实事求是的原则全面编制 2026 年部门预算，并按照区人大专题审查部门预算工作方案，选取广州市越秀区林业和园林局等 4 个单位预算提交人大街道联组开展预先审查工作。目前，区本级 74 个预算部门的部门预算草案已全部完成，提交本次大会审议。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根据预算法规定，预算年度开始后，各级预算草案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前，可安排下列支出：上年度结转支出；参照上年同期的预算支出数额安排必须支付的本年度部门基本支出、项目支出；法律规定必须履行支付义务的支出，以及用于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的支出。

2.我区严格按照中央、省定标准足额安排资金保障“三保”支出，不留硬缺口，按上级要求，“三保”支出预算情况需经省、市级财政部门审核同意后，将“三保”预算安排方案以及上级财政部门审核意见落实情况，向区人民代表大会专项报告。

3.2026 年区本级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3,401 万元，

较上年预算下降 2.52%。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3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3,053 万元、公务接待费预算 48 万元。2026 年“三公”经费总体低于疫情前水平。

（十一）区本级重点领域资金安排情况。

2026 年，我区进一步加强财政资源统筹，拓展深化零基预算改革，财政资金安排充分体现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工作要求，充分释放财政支出促转型、稳增长、惠民生的积极效应，集中财力保障重大战略、重要任务、重点改革落实落地，以精准高效的财政保障为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确保“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

一是致力坚守民生底线，持续增进民生福祉。

——提升优质医疗服务供给。2026 年共安排 190,997 万元，主要是贯彻落实优生优育和计划生育奖励政策；强化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持续加强基层医疗能力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保障机构运转、落实政府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公益一类投入公益二类管理”改革；支持卫生管理服务高质量发展。

——促进教育扩优提质。2026 年共安排 356,707 万元，主要是进一步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推进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和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区创建工作；推进高中学位建设、基础设施及校园环境提升等项目，进一步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助力打造新时代高素质教师队伍；支持“669”的学区化集团化办学新格局升级迭代，推动育人模式从五育并举走

向五育融合。

——**夯实社会保障基础**。2026年共安排371,151万元，主要是救助困难群众，未成年人保护，提升民生保障水平；优化基本养老服务供给，建强基层养老阵地；强化就业服务供给，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落实退役军人待遇、擦亮“双拥示范区”品牌。

二是致力提升核心功能，提质升级城区治理。

——**推进平安越秀建设**。2026年共安排178,766万元，主要是政法队伍建设、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打造、推动新技术装备体系化建设、禁毒管理、推进基础硬件设施建设、常态化扫黑除恶等。

——**稳步提升宜居品质**。2026年共安排160,927万元，主要是纵深推动环卫行业提质增效、深化生活垃圾分类全程管控、健全违法建设综合治理体系；深入提升历史文化街区及重点片区品质、加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多维度打造美丽河湖；加快低效地块收储盘活、自然资源保障、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打造绿美生态展示窗口，全域推广“绿美社区”模式、科学开展绿化养护、提升生态宜居水平、深化林长制运行。

——**擦亮文化金字招牌**。2026年共安排18,759万元，主要是加强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建设，推进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制建设；开展文旅项目合作、打响“四大文化”品牌；推进公共文化数字资源共建共享；持续加强文物保护利用。

三是致力促进要素集聚，推动产业集群发展壮大。

2026年共安排17,747万元，主要是推动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快招商安商提质增效，集中资源培育发展动能，打造促消费品牌，推动服务贸易产业规模持续升级，丰富提升园区产业业态，打造独具特色文艺空间等；加强科技产业顶层设计，做好“十五五”科技专项规划，以全过程创新链激发整体创新效能；推进成果转化，强化创新策源功能，引导科研机构、高等院校与优势企业合作，释放产业政策和人才政策支持。

四是致力深化城乡共进，加力实施“百千万工程”。

2026年共安排36,738万元支持助推区域协调发展、对口帮扶、对口支援、对口合作，主要包括：对口帮扶协作湛江市赤坎区、霞山区、遂溪县15,000万元，对口帮扶贵州东西部平坝区、镇宁县8,949万元，市域内结对互促纵向帮扶增城区小楼镇1,000万元，以及对口帮扶新疆、西藏、三峡、龙岩等地，整合资源形成合力，促进区域产业融合、协同发展，推动“百千万工程”联动发展。

五是致力强化街社保障，全面提升基层治理效能。

2026年共安排181,561万元促进基层服务管理，主要是加强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工作；落实“百千万工程”关于基层治理和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要求，助力高质量发展等；强化社区民生服务保障等。

四、落实2026年预算目标和管理改革的工作措施

（一）强化资源统筹之谋，全力以赴抓收入。

一是培育壮大优质财源税源。提质发展“3+3”核心产业体系，积极招大引强，聚力建强优势集群，形成增量税源；整合各方资源开展安商稳商工作，促进重点税源企业安心留区发展，不断优化税费服务，通过充分发挥税收职能作用，助力广大经营主体发展壮大，壮大存量税源；强化财税联动机制，为挖掘税收增长点提供有力支撑。二是用好资源挖潜增收。全力发挥好非税收入对财政收入的稳定补充作用，进一步精细化征收管理，加大“三资”盘活力度，加强不同类型和功能的资产资源有机整合与协同配置，进一步挖潜城市公共空间、公共设施等公共资源高质量运营，清查盘活闲置低效资产，用好集中盘活、合作开发、市场化运营等盘活方式，创新举措、分类推进、逐点突破，实现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三是加大向上争资力度。密切跟进中央一揽子稳经济增量政策，主动靠前谋划争取上级竞争性分配资金和专项债、超长期特别国债等资金支持。抓住财政体制改革的政策窗口期，用足用好各项激励政策，争取上级转移支付支持，努力做大财政收入蛋糕。

（二）优化资金分配之策，集中力量保重点。

一是支出结构更多投资于人。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外溢性强、社会效益高的公共领域，合理扩大财政支出规模，财政支出的三分之二以上用于民生，夯实我区教育、医疗、公共服务等优势资源基础，在保障民生中扩大

内需，为经济长期发展储备动能。二是纵深推进零基预算改革。着力推动资源共享共用，引入带量集中采购、设备租赁试点、社会化服务保障公务出行，从严从紧管理差旅活动、公务接待、会议活动、办公用房等，巩固深化行政运行降本成效，开展重大政策和重大投资项目财政承受能力评估，把保障和改善民生建立在经济发展和财力可持续的基础上。三是集中财力办成大事要事。围绕中央、省、市、区部署的重大事项，强化预算安排衔接，深化项目“融资”机制改革，推动部门转变谋钱谋事观念，多渠道筹集资金强化重点领域保障，加大财政支出强度，以更强更优的财政支出稳定预期、激发活力。

（三）立足科学管理之需，财政运行提效能。

一是持续推动基层财务管理改革。持续、扎实、稳妥推进会计集中核算改革以及“粤财通”系统在各预算单位的落地实施工作，建立健全部门协作工作机制，通过专班机制加强指导与监督，确保改革顺利实施，打造财务管理规范化、标准化、数智化的“越秀样板”。二是强化支出绩效管理。提炼推广核心绩效指标体系、成本绩效管理试点工作经验，坚持问题导向，突出结果应用，将绩效管理嵌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实现绩效目标与工作计划、监控与预算执行、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三匹配”。三是健全财政风险防控机制。紧密围绕财政中心工作不断拓展财政监督的深度和广度，聚焦债券项目推进、非税收入组织、资金资产管理

等重点领域，一体化推进“五融合”检查，创新构建财会监督体系，严肃财经工作纪律。**四是**强化财政运行监测。加强对收支执行、“三保”支出、国库库款等监控预警，坚持“三保”支出在预算安排中的优先顺序。完善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监管体系，科学合理用好举债空间，增强财力统筹力度，切实落实还本付息责任。

（四）紧抓改革发展之势，国资国企添活力。

一是持续优化企业治理结构。进一步突出经济增加值考核，合理利用考核杠杆激励和约束企业“优化管理、严控风险、多想办法、多打粮食”。推进国有企业人才队伍建设，助力初创公司稳健起步、持续发展，稳妥指导区属国企优化整合。**二是**增强国有资本功能作用。做优做强主业，通过原拆原建、连片改造等方式，攻坚盘活闲置公有房产，提高物业出租率和经营效益，实现存量资源的高效转化和价值提升。聚焦园区开发、危旧房改造试点工程、新领域战略合作、专项债项目运营、保护性开发与活化利用等重点项目，推动一批具有战略意义的标志性工程落地见效。**三是**构建多层次资金保障体系。推动区属国企充分打通市场化融资渠道，鼓励探索运用政策性金融工具、政府专项债券、商业贷款、企业债券等融资方式，参与城市更新项目建设和公共服务设施项目运营，实现国有资产规模适度扩张和效益提升，着力推动区属国企做强做优做大。

